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09年8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占全体董事的100%。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飘扬主持。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全体董事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豁免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提前通知义务的议案》。

2、《关于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①发行股票的种类和数量：1）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2）数量：2200万股；具体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视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3）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②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发行（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③定价方式：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确定发行价格区间后向配售对象投标询价，综合投标询价结果和市场情况确定发行价格。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④发行方式：采取网下向配售对象投标询价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⑤拟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⑥本决议的有效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年。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处置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5、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于以下项目：

(1) 神华宁东煤化工基地（A区）污水处理工程BOT项目；

(2) 工业水环境检测及模拟技术中心

(3)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6、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制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件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7、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制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修订稿）〉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8、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制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9、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制订〈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0、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制订〈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1、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制订〈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12、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选的议案》；

13、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制订〈北京万邦达

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14、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制订〈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15、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制订〈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16、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制订〈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

17、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制订〈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18、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制订〈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议案》；

19、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制订〈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20、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制订〈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21、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豁免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提前通知义务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2、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3、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签字页)

签名: 王飘扬
王飘扬

签名: 刘建斌
刘建斌

签名: 黄祁
黄祁

签名: 袁玉兰
袁玉兰

签名: 吴溪
吴溪

签名: 王金生
王金生

签名: 许新宜
许新宜

签名: 何绪文
何绪文

签名: 郝芳华
郝芳华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8月10日

